

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一、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是本区各镇街道、系统工会工作委员会和各产业工会及基层工会的领导机关，受区委和市总工会领导。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以下简称区总工会）的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时期的中心任务，以及区委和省、市总工会的指示和决定，确定本区工会工作的方针和任务，指导全区工会工作。

2. 坚定不移贯彻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指导全区各级工会履行工会的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社会职能；贯彻执行区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工会各项工作。

3. 履行工会基本职能，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对有关职工利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职工群众的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和制度的制定；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 指导全区各级工会自身建设和改革；研究制定全区工会的各项组织、建设制度；推进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重点加强“两新”组织等新领域工会组织建设；开展网上工会工作，建设符合广大职工需求的网上职工之家，打造工会工作服务品牌。

5. 动员和组织职工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区管理、平安创建、和谐企业建设；发挥工会组织枢纽作用，培育发展相关社会组织，联系引领职工服务类社会组织。

6. 研究全区劳动关系领域新情况新问题，指导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会同协调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劳动争议预防、预警、调处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7. 协同区委组织部、各镇（街道、开发区）党（工）委、区有关局党委（党组、党工委）协商推荐工会工作委员会委员、产业工会、工会联合会及基层工会的主要领导人选。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

8. 协助区政府做好本区的全国劳模、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状）获得者、省和市区级劳模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全国、省和市区级劳动模范的服务工作。

9. 组织动员职工开展劳动竞赛、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技能比武等活动；研究全区职工在劳动中的安全健康和劳动保护工作状况，发挥工会监督、指导和服务作用。

10. 开展职工宣传思想工作和素质提升工作，宣传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11. 监督检查工会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中国工会章程、浙江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条例、浙江省集体合同条例和浙江省企业民主管理条例等的贯彻执行。

12. 负责工会经费的收缴、管理、使用、审查和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区本级工会企事业改革发展措施，负责全区工会企事业发展的指导和协调工作。

13.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本单位无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二、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026.2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12.46 万元，增长 99.75%。主要原因是教育系统的工会经费纳入预算，由财政一次性划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26.2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026.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26.20 万元，政府

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26.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20 万元，占 11.03%；项目支出 913.00 万元，占 88.9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26.2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12.46 万元，增长 99.75%。主要原因是：教育系统的工会经费纳入预算，由财政一次性划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6.2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12.46 万元，增长 99.75%。主要原因是：教育系统的工会经费纳入预算，由财政一次性划拨。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6.2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47.04 万元，占 92.29%；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9.78 万元，占 4.85%；卫生健康（类）支出 29.39 万元，占 2.86%；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6.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干部去世抚恤金等的增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1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7.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退休干部去世抚恤金等的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休干部去世，相关补贴不再发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及费率的相关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9.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8.73 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各类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34.47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交通运输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资源勘探信息等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金融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故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零。

(八)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零的主要原因是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故没有支出。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因公出国（经）费用预算安排，故没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故没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故没有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零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安排预算，故没有支出。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零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安排预算，故没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接待等支出。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零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安排预算，故没有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九)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9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19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 0 个

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或局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对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2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委托绍兴通达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资金的投入，对履行工会职能、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评价良好。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至少公开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附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只有一个项目，故公开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整体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整体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 分，自评结论为“良好”。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55.35 万元，执行数为 206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目标完成率，收入目标完成率 105.44%，支出目标完成率 91.64%；二是目标完成质量，部分项目完成预算准确度有待提高；三是完成及时性，项目完成质量良好，且

都能按预期时间及时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部分资金支付依据有待进一步补充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编制预算做到科学、规范、精细；二是规范会计核算及资金支付。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务指标	目标设定情况（10分）	依据的充分性	3	资金设立依据是否充分，充分：2分；一般：1分；不充分：0分	3
		目标的明确度	4	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是否明确，明确：2分；基本明确：1分；不明确：0分	4
		目标的合理性	3	整体资金使用预定目标设置是否客观、合理，合理：2分；基本合理：1分；不合理：0分	3
	目标完成程度（16分）	目标完成率	6	目标完成数/预定目标数 收入目标完成率≥95%：3分；85%（含）-95%：2分；75%-85%：1分，75%以下：不得分 支出目标完成率=100%：3分；85%（含）-95%：2分；75%-85%：1分，75%以下：不得分	5
		目标完成质量	6	1、预算准确度，项目预算准确度低于85%，每个项目扣1分，扣完为止 2、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有未完成预期目标项目，每个项目扣1分，扣完为止	5
		完成的及时性	4	各项目是否按照预期时间完成，每延期1个项目扣1分，扣完为止	4

业务指标	组织管理水平 (24分)	管理制度保障	6	项目单位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健全并到位：6分；健全但未完全到位的：3分；不健全的：0分	6
		支撑条件保障	6	实施组织机构设立，人员职责明确：6分；实施组织机构设立，人员职责不明确：3分；实施的组织机构未设立：0分	6
		质量管理水平	6	项目单位资金使用是否按制度规范执行 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扣完为止	5
		综合管理水平	6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变动率超过20%，扣1分，扣完为止（此项指标分值为3分） 人均行政成本控制率 人均行政成本控制率=[(本年度人均行政成本/上年度人均行政成本)]×100% 变动率超过10%，扣1分，扣完为止（此项指标分值为3分）	5
	整体资金实施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3	整体资金实际成本是否符合预算，是得3分，资金超支不得分	3
		社会效益	3	是否切实履行了工会职能，提高了职工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提升了工会影响力 ，95-100分得3分，80-95分得2分，60-80分得1分，60分以下得0分	3
		生态环境效益	3	是否符合国家、行业相关环境保护要求，是得3分，否得0分	3

		可持续影响	3	受益人员对整体资金持续运行的满意程度，90-100分得3分，80-90分得2分，60-80分得1分，60分以下得0分	3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	8	公众满意度，95-100分得8分，90-95分得7分，80-90分得4分，60-80分得2分，60分以下得0分	7
财务指标	资金落实情况（6分）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90%（含）-100%：1分；90%以下：0分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资金按照项目要求，及时到位的：2分；未及时到位的：0分	2
		财政投入乘数	2	财政资金是否带入其他资金投入 总资金/财政资金>1得2分，=1得1分，<1得0分	2
财务指标	实际支出情况（12分）	资金使用率	3	实际使用资金/实际拨入资金≥80%：3分；50%（含）-90%：2分；50%以下：0分	2
		支出的相符性	4	整体资金实际支出与预算或合同规定是否相符，是：4分；基本相符：2分；不是：0分	4
		支出的合规性	5	合规性，按规定专款专用的：5分；挤占挪用的：0分	4
	财务管理状况（6分）	制度的健全性	2	财务管理、会计核算、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1分；不健全：0分	2
		管理的有效性	2	资金使用是否有完整的授权审批程序，是：2分；没有：0分	2
		会计信息质量	2	会计信息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核算资料是否完整，核算是否及时，是：1分；基本规范：0分；不规范：0分	2
	资产配置与使用（6分）	制度的健全性	3	资产配置与使用的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健全：3分；基本健全：1分；不健全：0分	3
		制度的有效性	3	制度是否得到执行，得到执行：3分；未得到执行：0分	3

总分	100		93
----	-----	--	----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本部门未进行以财政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以部门为主体开展区总工会 2019 年整体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 2019 年整体资金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明确、合理、可行，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保障有力；项目资金支出管理基本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且基本有效。整体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3 分，项目绩效评定为良好，其中：业务指标得分为 65 分，财务指标得分为 28 分。

说明：部门评价是指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财政评价是指以财政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做财政资金保障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柯桥区总工会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本单位财政经费补助。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本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本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本单位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本单位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支出。